

心悦之，
诚评之。文
学、书画、摄
影、音乐……
诚邀您一起
聊经典，谈创
作，评作品。

欢迎您的来稿

投稿邮箱：
wanbaofukan
@163.com
请在主题标注
“心悦诚评”。



潍坊晚报

2023年10月12日 星期四

值班主任：李金娜
编辑：鲍涛
美编：王蓓
校对：刘辉

周习是从寿光走出去的自然资源系统作家，她长期以来关注家乡，关注新时代的农业、农村、农民。长篇小说《中国农民》便是取材于家乡寿光，以县委书记王伯祥为原型创作的，讲述了“百姓书记”王为民带领菜乡农民发展大棚蔬菜种植、进行农业绿色革命的故事。本文试图从叙事主题、叙事结构、叙事风格三个方面，对小说进行解读。

宏大的叙事主题

《中国农民》是一部长篇小说，看书名，充盈着磅礴大气之感，读内容，聚焦“三农”问题，写出农村生产方式的变革，与中国改革进程、时代精神相契合，描绘了一幅改革年代的山乡巨变图。

寿光，是全国闻名的蔬菜之乡，“寿光模式”为新时代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、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启示和借鉴，寿光农业是中国农业的代表，这一地域与中国农民的主题是非常匹配的，小说塑造的王为民是“改革先锋”，他与三元朱村党支部书记王仁义、蔬菜大棚技术人才韩大山，正是中国新农人的典型代表。

之前对周习并不是十分了解，但读完《中国农民》，又感觉此女子不一般，何以拥有如此开阔的视角、疏朗的格局，驾驭这样一个宏大的叙事主题？当了解到她的成长环境，知道她有着深厚的生活积累和对基层干部的特殊感情，才明白她具备驾驭重大主题能力，能在时代大背景与人间市井中自由跳转，在字里行间洋溢着人间烟火气。

观黄河而知中国。小说开篇“过黄河”有着深刻的含义，黄河“不惜把自己的身体扭成一个‘几’字，润泽了近百万平方公里的土地，让炎黄子孙生生不息”，字里行间透着她深深的家国情怀。

巧妙的叙事结构

王为民主政菜乡是20世纪80年代末，新时代文学塑造中国农民形象该如何体现“新时代、新农民、新农村、新变化”？周习处理得特别巧妙——倒叙。小说以王为民2018年12月回老家菜乡开篇，以他参加2019年中国农民丰收节结束，看似是两年，但行文所需的细节纵向深入。此结构开合之间，展开较长时间的跨度，总览了从传统农业到现代化农业发展的大致脉络。

中国农民是有时代感的，新时代的农民受到从未有过的尊重。小说塑造了新一代农民的形象，主要人物的成长历程亦是通过这样的结构来表现，把每个人物放在当下，钩沉过往，展现的是农民奋斗的过程。

而且，以丰收节收尾，既符合时间的节奏，又有特别好的寓意。丰收节是为农民设的节日，2019年山东省庆祝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在寿光三元朱村举行，王为民到现场参加庆祝活动，是小说最成功的地方，而且情节“完全是跳出来的”“是神来之笔”。

纪实的叙事风格

《中国农民》是一部有着纪实风格的小说。小说中多数人物都以蔬菜为名，有典型的菜乡风格，而且几乎每个人物都可以找到原型，而人物又是文学的，作者用文学手法塑造人物，一个人物身上可以看到几个人物的影子，把几个人物的成就集中到一个人物身上。

小说中的重大事件是真实的，对历史事件的记叙精准，比如开篇的2018年12月19日，王为民坐车从北京往菜乡老家赶；2018年12月18日，王伯祥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被授予“改革先锋”称号。再比如，菜博会的举办时间、羊角沟改名羊口镇的时间等，都有据可查。

小说的语言风格是纪实的。读《中国农民》，一种感觉是语言流畅平缓，没有激烈的矛盾冲突，没有典型的反面人物，但又特别耐读，能被吸引着读下去。

我后来琢磨，其实有一个重要原因是作者的感情。

《中国农民》是周习践行“把人民放在最高位置去创作”理念的作品，是带着感情去写作的。她对王伯祥、王乐义等人非常熟悉，彼此关系像兄弟姐妹般融洽；她热爱家乡，所以在她的笔下，弥河两岸的桃花、三四月的香椿、路边的青青野草……都是美的，只有深怀感情，才对一草一木有情。她对家乡的感情流露在字里行间，让读的人能感受到，所以即使没有矛盾冲突，也愿意读下去。还有一点是，朴实的语言特别亲切，比如“黄瓜一扎长短的时候”“木头瓜子啪叽啪叽砸下来”“黄瓜蔓子这么粗”“到炕上坐着”，读着这样的字眼，就感觉跟父母聊天一样亲切，聊着家常读小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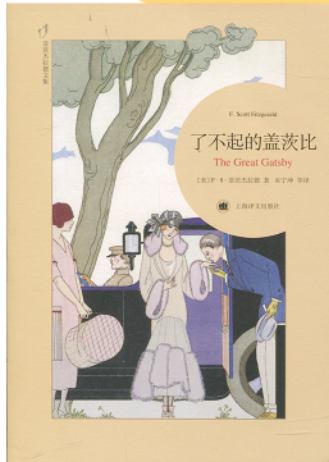
宏大的主题、巧妙的结构、朴实的语言，在周习笔下，一个“百姓书记”的形象，一群勤劳智慧的农民，描绘出一幅农业兴则农民富，仓廪实则百业兴的盛世图景。

《中国农民》的叙事解读

□ 齐英华

有梦想 就应该去追逐

□ 李石头



读完了小说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后，我让自己呆着，它所引起的情感和唏嘘还在激烈地回荡，我是如此珍视这个状态，而不愿意被新的任何东西所干扰。小说一开始，就像作者菲茨杰拉德每一篇小说的开始一样，都让人不耐烦，事无巨细地描述那些奢华的生活，津津乐道那些爵士乐一样浮华喧闹的场面。那些富家生活的细节，却借着小说中“我”的眼睛，到最后读者才知道，其实从一开始作者就在怀疑这一切，他或许信任一切奢华都来自人类的创造，但不信任这一切浮华的价值。

小说主人公盖茨比利用仅仅五年的时间，就从一个穷小子变成了一个巨富，并在海边建起一座堂皇大厦，每周几百个接到或者没有接到邀请的名流或小卒来这里免费宴饮、歌舞、狂欢，纸醉金迷。作为叙述者的“我”，也就是卡拉威先生，住在盖茨比先生的大厦紧邻的一所平房中，“我”看到深夜曲终人散后，盖茨比一个人面对着大海的对岸，一个发出绿灯光的地方，做出拥抱的姿势。

原来年轻时盖茨比一文不名，却爱上了大家闺秀黛尔西。奇迹从此开始，他满怀着梦想，用五年的时间从一无所有到缔造了一个财富帝国。他在纽约海岸买下这栋大厦，放任几百人宴饮狂欢，就是期待着有朝一日，黛尔西可能在此出现。盖茨比在深夜做出拥抱姿势向着的对岸，正是黛尔西和有钱的丈夫汤姆所居住的地方。当五年后，在卡拉威家里，盖茨比第一次看见黛尔西，他迷离的状态、慌乱的状态、喜悦的状态，是如此真切动人。他甚至感到，五年来，眼前的黛尔西和一直向往中的那个黛尔西无法重叠，那个梦想中的黛尔西更好。

作者选择倒叙，让事件脉络逐渐清晰的方式，从刻画华屋美人、浮华宴会开始，逐渐深入人物的内心和事情的真相。奇峰突转出现在——盖茨比对汤姆和盘托出一切，从纽约返回海边的路上，汤姆的情妇被意外撞死。当死者的丈夫找到汤姆时，汤姆告知那辆黄色肇事车是盖茨比的，于是，死者的丈夫在游泳池边上开枪杀死了盖茨比，然后自杀。

盖茨比的葬礼上下着雨，尽管卡拉威先生多方联络，以为最起码要出现的几个人，但还是以各种世俗可笑而貌似顺理成章的借口拒绝了，因为盖茨比是被杀死的，他们躲还来不及。而汤姆也永远都不会知道，车祸发生时，开车的人其实是自己的妻子黛尔西，盖茨比是为了保护心爱者而保守了秘密。事情的真相永远不会再被人知晓，而报刊的消息上，还在散布着各种与事实睽异的流言。

作者并不信任盖茨比所创造的辉煌，但他肯定了盖茨比，或者说肯定了所有人类的梦想，所有对梦想的创造和追逐。对于热情梦想的虔诚和不息的追逐，即使，最后总归是一个凋零，人世的浮华和所有的生命一切都归于零，然而仍然将这个最终成零的圆圈画成一个饱满的热情的弧线。这就是这位西方作家理念和东方哲学中虚无主义之本质的不同。

